兆豐產物團體海外旅行不便綜合保險 理賠文件

壹、旅行文件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旅行文件因遺失、遭竊盜、搶奪、強盜後二十四小時內向當地警察機關報案出具之證明文件或其 他足供確認之事故證明文件。
- 三、費用單據及損失清單。

貳、行李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因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向當地警察機關報案證明。
- 三、因本保險契約第二十三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開立之事故與損失證明。
- 四、損失清單及毀損照片。

多、行李延誤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出具行李延誤達六小時以上之文件。

肆、旅程取消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共同文件:
 - (一) 理賠申請書。
 - (二) 行程表。
 - (三) 旅行契約、飛機或郵輪等公共交通工具之購票證明或旅館預約證明。
 - (四) 損失費用單據。
- 二、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二條第一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 (一) 以死亡為申請原因者:死亡診斷書或相驗屍體證明書。
 - (二) 以重大傷病為申請原因者:醫院開立之診斷書或病危通知及住院證明。
 - (三) 遭受死亡或重大傷病之人與被保險人間之關係證明。
- 三、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二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法院傳票或接受強制檢疫之證明。
- 四、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三十二條第三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 (一) 以公共交通工具業者之受僱人罷工為申請原因者:
 - 1. 公共交通工具業者出具之事故證明,或
 - 2.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 (二) 以其他事故為申請原因者:
 - 1. 我國或預定前往地點之政府機關出具之事故證明(須註明日期),或
 - 2. 平面媒體對於事故之報導正本 (須載有媒體名稱及事故日期),或
 - 3. 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

伍、旅程縮短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配偶或三親等內親屬死亡證明書及身份關係證明文件。(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三十六條第一 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者)
- 三、事故證明或其他經本公司認可之證明文件。(依據本保險契約第三十六條第二款所列事故申請理賠 者)
- 四、合理額外增加之交通及住宿費用單據正本。

陸、旅程延誤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 共同文件:
 - (一) 理賠申請書。
 - (二) 公共交通工具購票證明。
 - (三)公共交通工具業者所出具載有被延誤期間及延誤/或取消原因之證明。
 - (四) 行程表
- 二、因班機延誤申請理賠時,本公司得請求被保險人提供理賠申請(書)、登機證、航空業者出具之證明,或其他可證明發生保險事故之文件。

柒、班機延誤失接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 三、失接之班機明細,包括原班機及轉機日期及時間。
- 四、航空公司出具之前班班機延誤原因之相關證明。
- 五、其他可證明發生保險事故之文件。

捌、班機改降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本公司得請求被保險人提供理賠申請(書)、登機證、航空公司出具之班機改降證明文件,或其他可證明發生保險事故之文件。

玖、劫機事故補償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航空公司或其他足以證明劫機之文件。
- 三、被保險人機票及登機證或航空公司出具之搭機證明。

拾、食物中毒補償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醫療診斷證明書,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供食物中毒意外事故證明文件。

拾壹、竊盜損失補償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具下列之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遭竊盜、搶奪、強盜事故致其財物損失後二十四小時內向當地警察機關報案出具之證明文件或其 他足供確認之事故證明文件,但必要時,本公司得要求提出財物原始購買單據。
- 三、財物損失清單。

拾貳、信用卡盜用損失保險

被保險人向本公司申請理賠時,應檢附下列文件:

- 一、理賠申請書。
- 二、被保險人身分證明文件。
- 三、警察機關刑事報案證明。
- 四、掛失止付之證明。
- 五、信用卡帳單/發行機構證明(證明遭盜刷金額)。
- 六、信用卡核發機構之補償或不補償證明。